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公司章程修正案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，完善公司治理决策程序，提高决策效率和决策水平，现拟对
公司章程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修改前 修改后
条目 内容 条目 内容
第一
百一
十七
条
董事会由 11 名(包括 4 名独立董
事)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副董事
长 1 人。董事会设立战略、审计、提
名、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。专门委
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除公司战
%#™ÒÅ„¤+b/G@áÈîÁ‚U•yxE$~¼!Co�†@îÁ‚U•yxE$~±F0Vñ %9¦zS•žû”1„¤+âÞ•*J@îÁ‚U•yxE$~¼!AEo#‘P|áLÒ¸ TPÃ¤ È -+9 (À0Ÿ:7 ŽÄ 略委员会外，঒鋮䩀ါ鸐独立董
1